

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語文競賽報名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參加本校舉辦之 115 學年度語文競賽，已詳閱語文競賽辦法，並知悉凡參加語文競賽獲得各項各組第一名者應接受校內培訓及代表本校參加區賽，除不可抗力之因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

具 結 人：

班 級：

座 號：

學 號：

參賽項目：

國文老師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